

貳拾、文化局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保存活化文化資產，傳承珍貴在地歷史文化

- (一) 盤點本市待修復之文化資產，逐年完成修復再利用，媒合民間出資修復及活化再利用公有文化資產，賦予老建物新生。
- (二) 辦理文化資產推廣、保存、傳習計畫，以吸引跨世代不同族群親近本市文化資產，強化文化資產守護行動力。
- (三) 國定古蹟林本源園邸具營造永續文化產業與藝文扎根的潛力，將持續透過系列活動，推廣珍貴文化資產，更因應疫情，結合文化資產與新媒體科技，提供科技藝術跨界線上遊園體驗，透過科技體驗重塑林園印象。

二、發揚多元文化，深化社造能量

- (一) 發揚多元價值及文化，凝聚在地特色，深化主題活動內涵。
- (二) 培植社區營造人才，凝聚社區共識，發展地方特色與在地認同，並擴大公民參與及公民意識之培養。
- (三) 活絡歷史建築空軍三重一村，保存眷村獨特空間氛圍及生活記憶，連結在地情感及藝文資源。

三、打造藝文友善城市，落實藝術扎根

- (一) 持續推廣文化教育扎根，透過活動策劃鼓勵兒童從小接觸藝文活動，儲備城市未來的藝文能量。
- (二) 運用徵件及競賽方式引導視覺及表演藝術科系學生、青年邁向創作之路，並激發藝術潛力，同時提供展演平臺，累積藝文領域實務經驗。
- (三) 加強本市傳統文化藝術推廣及保存，透過演出及展覽方式將傳統技藝世代傳承，進而塑造友善藝文環境。

四、建構新北學，打造本市影音數位發展

- (一) 建構「新北學」，透過青年朋友、在地產學研及地方團體、居民共議，進行互動思考，研擬城市發展及青年文化議題；彰顯本市特色文化，推動數位文化資源蒐整，強化創意加值運用與推展。
- (二) 強化影音推廣計畫，以影音跨域扶植與推廣流行音樂產業發展為目標，並加強國際交流。

五、充實在地文化設施，扶植新銳藝術家及藝文團隊創作

- (一) 持續辦理美術館主體、戶外園區工程及館務籌備計畫，落實美術館社會服務功能，打造全齡藝術園區。
- (二) 以新北市駐村藝術家及藝文團隊為主體，實踐在地藝術及公共藝術的參與，經由板橋 435 藝文特區、新北藝棧等公有空間之藝術能量的推動及發展，普及深化民眾藝術美學之視野。

六、接軌國際、串聯在地，匯聚藝術與跨域資源

- (一) 豐厚鶯歌、臺灣陶瓷與當代藝術文化，開啟多元對話的可能性，將藝術美學植入城市與民眾的生活。
- (二) 藉國際策展企劃進行學術專業交流，培養臺灣創作及國際藝術行政人才，使臺灣與國際陶藝接軌。

七、拓展數位轉型推廣考古教育，豐富市民新生活文化

- (一) 持續積累考古研究與教育知能，運用虛實雙介面與多元手法，豐富市民生活。
- (二) 虛實並行、跨域連接國內外專業單位，共享共創考古推廣資源。
- (三) 推廣多元族群文化，成為全人博物館。
- (四) 建構八里地方學，打造在地文化品牌。

八、厚植水金九地方學，保存礦山文化內涵

- (一) 博物館持續以展示更新與詮釋角色，厚植深化水金九礦業遺址人文歷史記憶，建立教育扎根及青年參與機制，擴展礦山學教育推廣服務範疇。

- (二) 活化再利用金礦業遺址，建立礦業資產保存與社區參與機制，並透過典藏、展示與教育推廣活動，保存豐富礦山文化內涵。
- (三) 引入民間優質藝文團體，進行跨域與多元類型藝術合作，以活化礦山意象及水金九文化環境。

九、打造生活的圖書館，城市的大客廳

- (一) 營造優質的閱讀空間，建構共享的學習場域，持續創新服務模式，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
- (二) 充實館藏資源之質與量，擴增電子資源購置，推廣線上閱讀服務，增進數位館藏使用效益。
- (三) 因應全球圖書館發展趨勢，擴大資訊科技運用，優化自動化系統與設備，提供便捷閱讀服務。

十、串接古蹟「群」，打造淡水古蹟品牌，強化在地認同

- (一) 持續進行淡水文化資產保存、活化與維護工作，並透過常設展示翻新與教育推廣活動設計，連結淡水在地居民參與，締造與民眾生活的緊密連結。
- (二) 持續推動淡水地區文化資產的調查研究、文物典藏、空間活化、教育推廣及文化路徑走讀等，並結合文化行銷、產業資源共享，發展淡水獨特的藝文風貌。
- (三) 鼓勵民眾親近古蹟，以具有歷史與文化脈絡之場域，擴大歷史文化學習效益，強化在地認同和參與，深化大眾對淡水古蹟及地方文史的認知與重視。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	新北市立美術館興建工程	<p>一、本案位於三鶯新生地發展核心，樓地板面積約 3 萬 2,421 平方公尺，主要建築包括當代美術館、兒童美術館、藝術街坊等單元。</p> <p>二、本案是一個強調公民參與的美術館，未來營運時，將串連周邊的陶博館、三鶯藝術村、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三峽李梅樹紀念館及台華窯等民間類博物館，營造周邊產業、文化空間聚集效應，整合三鶯地區公共建設資源，共同打造新美學特區。</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已完成執行定位檢討、專案管理、先期規劃、工程招標及決標，工程開工及工程施作。 (二) 111 年：主體工程完工、取得使用執照、戶外園區工程完成、室內裝修工程招標及決標。 (三) 112 年：室內裝修工程、驗收，開幕籌備作業。</p>	101 年 6 月 至 112 年 12 月	441,694	鶯歌區
2	國定古蹟林本源園邸(花園)第二期修復工程	<p>一、本計畫目標將集合建築、文化資產專家與經營管理團隊等相關資源，針對國定古蹟林本源園邸本身特性與現況損壞情形進行改善修復，並透過原有建材分析運用，利用現代工法使原有材料結合現代科技，提升文化資產保存與管理維護便利性，並串聯起板橋在地文化與建築的關聯性。</p> <p>二、修復板橋林家花園內部各棟建物、景觀植栽及機電設備汰換更新。</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工程辦理發包作業。 (二) 111 年：完成工程發包，辦理修復工程。 (三) 112 年：完成修復工程及驗收、進行園區環境整理。</p>	109 年 11 月 至 112 年 12 月	57,000 中央：50,000 本府：7,000	板橋區
3	市定古蹟崎仔頂施家古厝修復及再利用第 2 期工程	<p>一、預計修復古蹟正身作為遊客服務資訊站 1 處，左右護龍各 1 處可放置相關歷史脈絡簡介，或是供文史團體及藝術創作者設展，同時作為觀光客休憩據點，向遊客介紹淡水區文化資產並提供導覽地圖、各項資訊與藝文活動等服務，同時亦成為舒緩擁擠觀光人潮之空間，提升觀光旅遊之品質。</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已辦理工程招標作業。 (二) 111 年：工程招標、決標、辦理修復工程。 (三) 112 年：完成修復工程及驗收。</p>	110 年 1 月 至 112 年 6 月	30,000 中央：23,000 本府：7,000	淡水區
4	市定古蹟台北放送局板橋放送所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p>一、板橋放送所於 108 年 5 月完成戶外景觀場域後，同年 6 月開放民眾使用，惟古蹟本體現況仍滲水嚴重，多處牆面、樓板皆有白華現象，牆面裂縫處尤為明顯，為避免因時間流逝導致損壞情形加劇，故啟動本次修復工程，以期透過修復後，恢復原有古蹟歷史風貌，也期許透過後續再利用使民眾一同欣賞當時總督府建築技師的設計巧思，在緬懷過去的光陰之外，與現在生活相結合，讓此故事可永續流傳不間斷。</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辦理修復工程。 (二) 111 年：完成修復工程、開放使用。</p>	109 年 1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43,000 中央：29,700 本府：13,300	板橋區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5	「歷史建築新店劉氏家廟(啟文堂)」、「劉氏利記公厝」及「新店大坪林劉氏文記堂」重組工程	<p>一、本計畫內容係針對劉氏家族三棟歷史建築因配合市府重大公共建設，將其具有歷史價值之文化資產，以異地重組的方式進行修復重組，藉以重新塑造具有歷史特色的建築空間，並利用現代建築工法配合部分原始構建的重組，還原舊有的歷史空間意象。並藉由硬體空間修復後，透過專業團隊、地方文史團體及劉氏家族的投入，整合地方資源、凝聚歷史記憶空間及共識達到活化歷史建築、認識傳統宅第、祭祀機能，以達到歷史建築日常管理維護的目標。</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辦理重組工程。 (二) 111 年：重組工程施作，完成重組工程及驗收。</p>	109 年 2 月 至 111 年 12 月	127,401.84	新店區
6	公共藝術推廣計畫	<p>一、落實法定公共藝術審議：藉由定期召開本市公共藝術審議會，審議轄內各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及其餘法定需審議事項，落實公共藝術之推動與執行。</p> <p>二、統合公共藝術資源：以宏觀擘劃的角度，統合公部門公共藝術經費及管理運用社會資源，並串連各機關、學校、公園、公共空間等，加值城市美學及魅力。</p> <p>三、公共藝術美學扎根：為提升本市各公共藝術承辦人員專業素養，加深市民對公共藝術的認識，並持續推動本市公共藝術美學教育之普及與深化。</p>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8,933	全市
7	新北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	<p>一、分級獎補助制度：宣導社區營造之理念，分為「一般性」、「基礎型」、「成長型」、「平台型」與「青年社造」5 類不同獎補助層級，鼓勵個人、社區發展協會、社團、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及青年團體等踴躍提案，確立社區分級機制，提升補助綜效。</p> <p>二、藝文人口普及化：以「111 年度新北市政府辦理社區營造一般性補助計畫」、「111 年度新北市政府辦理社區營造點補助計畫」及「111 年度新北市政府文化局青年參與社區營造行動獎勵計畫」推展各項社區藝文獎補助，讓社區營造普及化。</p> <p>三、建立跨域網絡：鼓勵社區社團持續推動各項計畫，累積營造能量，並連結同區域內營造點之合作機會，整合區域社區合作網絡。</p>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13,559	全市
8	新北市潑水節	<p>本市新住民人口數在 110 年 6 月底已超過 11 萬人次，高居全國之冠，有別於以往以緬泰為主，本局將以東南亞特色活動為基礎，辦理系列活動，以新住民為對象，融合多元族群文化。</p>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5 月	3,200	全市
9	空軍三重一村營運計畫	<p>一、空軍三重一村硬體保存展示：將三重一村特殊的空間氛圍透過設置「村光眷影映像館」、「眷村自治」、「村長的家」等具特色之館舍供民眾參觀，並有甬道聲光實際體驗及專人園區導覽，另外每年以主題性特展讓園區的歷史特色透過硬體、科技影音方式傳達，以提高能見度。</p> <p>二、眷村文化推廣：持續以懷舊遊戲、手作 DIY、眷村料理等教育推廣活動，展現多元的文化風貌，並提供民眾藝術體驗，以文化加值一村。</p> <p>三、結合社區營造，創生地方資源：結合地方藝文團體，以「新北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等多元形式共同推展各項藝文補助，凸顯三重地區社區營造特色。</p>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9,226	三重區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0	新北市鼓藝節	新北市鼓藝節自民國 96 年推動至 111 年已邁入第 16 屆，透過藝術表演、文化教育的方式，行銷新北市新莊知名的製鼓技藝、推廣擊鼓樂趣，結合靜態展覽及動態展演，讓民眾了解鼓藝之美，強化新北市鼓藝大城的品牌特色。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9 月	6,500	全市
11	新北市兒童藝術節	每年暑假期間辦理之兒童專屬藝文活動，目的為讓孩童親近藝術，培養未來的藝文欣賞人口，讓親子共度歡樂暑假，持續以兒童、創意、歡樂的暑假藝術樂園為品牌意象，並以特色主題擴大參與，並以定點、帶狀、亮點方式呈現，並邀請學校、社區參與活動，提供兒童一個具趣味及教育性之接觸、認識藝術機會。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9,725	全市
12	巷弄藝起來巡演	一、自 103 年開辦「巷弄藝起來」巡演，以巷弄轉角即藝術的概念，辦理到各區巡演的活動。至 110 年止，8 年來走遍各區，共計 211 場巡演、計 35 萬 3800 多人次參與，廣獲市民朋友肯定，111 年預計於下半年起辦理 10 場巡演活動。 二、因應不同地區民眾之需求安排節目，使本市各行政區市民朋友均享精緻藝文活動參與的機會，進而打造新北藝文之都友善環境。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5,600	全市
13	影音推廣計畫	促進影音推廣發展、跨資源整合，提振本市影音作品的文化特色與優勢，蓬勃發展本市文化軟實力並推向全國，以行銷新北市文化資源，為新北市作良好之城市行銷。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4,650	全市
14	林園線上遊園賞景活動	為因應疫情，降低民眾接觸傳染途徑，擬以建置林園線上展示系統的方式，包含虛擬導覽、虛擬環景展場、虛擬環景劇場等，搭配園邸各建築空間特色與展覽，結合文化資產與新媒體科技，讓國內外遊客在新冠疫情的影響下，仍可用線上參訪的方式到訪林園，並將結合趣味互動贈獎的方式，提高民眾參與動機。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1,000	板橋區
15	辦理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市定古蹟台北放送局板橋放送所營運移轉案	一、依促參法 46 條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規劃及營運。 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初審民間機構自提之規劃構想書、公聽會、公開徵求其他申請人。 (二) 111 年：甄審選出最優申請人、議約、簽約、營運績效管理。 (三) 112 年：營運績效管理、營運績效評估、財務檢查。	110 年 1 月 至 112 年 8 月	989 (中央)	板橋區
16	110 年至 111 年新北市表演場館整建計畫	一、為提供本市事市民更為優質的藝文環境，配合「文化部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中提案辦理之子計畫「110 年至 111 年新北市表演場館整建計畫」，整建及優化表演藝術硬體建設，並搭配營運的特色與定位，實踐增加本市藝文設施質量、改善專業設備等目標，期許帶給藝術家及市民朋友更優質的藝文環境。 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新莊區完成招標，淡水區完成工程。 (二) 111 年：新莊區完成工程。	110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32,000 中央： 11,200 本府： 20,800	新莊區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7	2022 臺灣國際陶藝雙年展	<p>一、全球指標性陶藝策展競賽：本雙年展以 4 年為區段，以作品競賽及策展人競賽輪替，有別於目前以作品競賽形式為主的當代國際陶藝競賽展的方向，為國際陶藝創造出一種新型態的陶藝競賽模式，從而提供新的陶藝發展觀測方向。</p> <p>二、培養創作及藝術人才：由國際研討會與駐村創作的舉辦培養臺灣創作、國際藝術行政人才。</p> <p>三、推動臺灣觀光：舉辦陶藝之旅，結合陶藝與國際行銷將臺灣陶藝文化與觀光產業推向國際。</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10 年：已成立策展顧問團隊，進行展品選件及藝術家邀約等展覽前置工作。</p> <p>(二) 111 年：國際與地方串聯計畫，文宣設計、展品國際運輸、展覽開幕。</p> <p>(三) 112 年：辦理教育推廣、展覽作品退運。</p>	110 年 1 月至 112 年 7 月	11,800 中央： 900 本府： 10,900	全市
18	2022 新北考古生活節	<p>十三行博物館自 101 年起每年舉辦「新北考古生活節」，至今已累積逾 24 萬人參與，不僅為新北市重要文化節慶，更是全國首創大型「考古」主題活動。111 年將以「火與生活」為主題，結合在地與國際，串聯國內博物館、駐華外國機構、中央研究院、國定遺址管理單位、機關學校及藝術工作者等共同推動，讓民眾藉由有趣、簡單的體驗活動，親近考古知識，成為推廣公眾考古的重要平臺。</p>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	2,200	八里區
19	新北愛閱讀	<p>一、樂書香閱讀推廣計畫：辦理主題書展、心靈講座、藝文展覽、創意手作等多元推廣活動，讓民眾在日常生活中培養閱讀習慣，提升市民閱讀風氣。</p> <p>二、數位閱讀推廣計畫：舉辦利用教育課程，鼓勵民眾利用圖書館電子資源，提供市民多元與便利的線上閱讀服務。</p> <p>三、館藏充實計畫：整合全市圖書館閱讀資源，統一集中採購中外文圖書、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滿足各類型讀者多元的閱讀需求，提升新北市閱讀競爭力。</p>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	46,090	全市
20	新北市圖書館翻轉計畫	<p>一、順應世界趨勢與科技發展，與時俱進，以符合民眾生活需求，本項計畫將改造及翻轉圖書館空間。</p> <p>(一) 圖書館新建計畫：為增加市民閱讀生活據點，強化更綿密的閱讀體系，持續新建圖書館舍。</p> <p>(二) 圖書館改造計畫：滿足現代讀者需求，改造圖書館空間設備和機能，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p> <p>(三) 圖書館整修計畫：針對館舍結構老舊、滲漏水、公共安全等情形，進行維修升級。</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10 年：新建林口李科永紀念圖書館、五股分館改造、鶯歌分館及石碇分館整修、6 個分館空間翻轉。</p> <p>(二) 111 年：林口李科永紀念圖書館完工啟用、泰山分館及板橋四維分館改造、汐止大同分館結構補強、6 個分館空間翻轉。</p> <p>(三) 112 至 113 年：三芝分館、板橋分館、淡水分館、三重分館之空間改造。</p>	110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	67,516	全市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21	黃金博物館 周邊及水滴 洞地區發展 計畫房地租 金	<p>一、透過跨域合作，租用水滴洞中山堂周邊土地及房舍作為基地，委託專業藝文團體進駐經營管理。</p> <p>二、水滴洞中山堂具有昔日礦業常民生活的記憶，本館將與委外團體共同合作打造為別具特色之空間，活化舊建物之生命，輔以表演藝術、美學體驗、遺址導覽等方式辦理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推廣活動。</p> <p>三、將維持中山堂原有之展演空間用途，可提供不同表演藝術團體演出使用，亦能舉辦主題展覽，讓藝術家們擁有發表作品的舞台，成為不同領域藝術家之間交流的平台。</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完成與財團法人優人文化藝術基金會簽訂委託契約，並與台糖公司簽訂房地租賃契約；向委託經營之優人文化藝術基金會收取權利金；財團法人優人文化藝術基金會提送之興辦事業計畫通過審查；辦理水保計畫。 (二) 111 至 112 年：水保及耐震工程。 (三) 113 年：建物整建與裝修。 (四) 114 年：試營運及營運階段。</p>	105 年 10 月 至 114 年 10 月	1,440	瑞芳區
22	110 至 111 年 度新北市民 俗普查計畫 (二)	<p>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89 條規定進行普查作業，因本市幅員遼闊，採分區逐年辦理，110 年至 111 年計畫執行貢寮區、雙溪區、平溪區、瑞芳區、汐止區、萬里區、金山區、石門區及三芝區等 9 個行政區普查作業。</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民俗祭典活動多按時令節慶舉辦，各月份相關活動進行普查。 (一) 截至 110 年：進行分區田野調查。 (二) 111 年：進行分區田野調查與文化資產價值評估。</p>	110 年 3 月 至 111 年 12 月	400 中央：250 本府：150	貢寮區 雙溪區 平溪區 瑞芳區 汐止區 萬里區 金山區 石門區 三芝區
23	「110 至 111 年度新北市民 俗『淡水 三芝九庄輪 祀保生大帝』及『淡 水清水巖清 水祖師遶境』保存維 護計畫」	<p>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2 條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就本市登錄民俗文化資產，擬具保存維護計畫。</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淡水三芝九庄輪祀保生大帝。 (二) 111 年：淡水清水巖清水祖師遶境。</p>	110 年 3 月 至 111 年 12 月	325 中央：225 本府：100	淡水區 三芝區
24	新北市考古 遺址普查計 畫	<p>一、針對「2004 年新北市遺址普查」資料較少之區域進行研究調查。</p> <p>二、確認「2004 年新北市遺址普查」資料內容並提出修正與補充資料。</p> <p>三、建立本市內考古遺址電子資料庫。</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針對本市東南部地區疑似遺址進行調查研究、提出期中報告。 (二) 111 年：針對本市東南部地區疑似遺址進行調查研究、提出期末報告及成果報告書。</p>	110 年 7 月 至 111 年 6 月	1,400 中央：980 本府：420	貢寮區 瑞芳區 雙溪區 平溪區 坪林區 石碇區 新店區 烏來區 深坑區 金山區 萬里區 汐止區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25	110 年 新 北 市 傳 統 表 演 藝 術 保 存 維 護 計 畫 - 布 袋 戲	<p>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2 條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就本市登錄傳統表演藝術文化資產，擬具保存維護計畫。</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10 年：進行布袋戲及其所屬保存者研究調查更新並擬定保存維護計畫。</p> <p>(二) 111 年：依據所擬保存維護計畫辦理示範推廣活動。</p>	110 年 1 月 至 111 年 11 月	300 中央：200 本府：100	全市
26	110-111 年 度 新 北 市 傳 統 工 藝 - 花 燈 工 藝 保 存 維 護 計 畫	<p>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2 條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就本市登錄「花燈工藝」文化資產，擬具保存維護計畫。</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10 年：進行花燈工藝及其保存者調查研究並擬定保存維護計畫。</p> <p>(二) 111 年：依據所擬保存維護計畫辦理示範推廣活動。</p>	110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300 中央：200 本府：100	全市
27	110-111 年 度 新 北 市 傳 統 工 藝 保 存 維 護 計 畫 - 陶 藝	<p>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2 條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就本市登錄傳統工藝「陶藝」文化資產及其 2 位保存者(許朝宗、李明雄)，擬具保存維護計畫。</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10 年：進行陶藝及其中 1 位保存者進行調查研究並擬定保存維護計畫，並依據所擬保存維護計畫辦理 1 場次示範推廣活動。</p> <p>(二) 111 年：進行陶藝及另 1 位保存者進行調查研究並擬定保存維護計畫，並依據所擬保存維護計畫辦理 1 場次示範推廣活動。</p>	110 年 6 月 至 111 年 6 月	280	全市
28	文化資產系統性數位資源保存示範計畫-國定古蹟滬尾礮臺三維模型建構案	<p>一、為詳實記錄及建置完整國定古蹟滬尾礮臺完整現況，故辦理以下主要工作：</p> <p>(一) 空拍作業。</p> <p>(二) 古蹟本體室內、外相位式 3D 掃描作業。</p> <p>(三) 完成建置滬尾礮臺 3D 模型建置。</p> <p>(四) 資料整合及轉譯：點雲動畫、建築正射圖、空拍圖及成果影音轉出等。</p> <p>(五) 成果展示：於現地及官網展示本案資料整合及轉譯之成果。</p> <p>二、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10 年：招標、發包、工作計畫書。</p> <p>(二) 111 年：執行掃描及空拍作業、成果展示、成果報告書。</p>	110 年 1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1,983.6 中央：1,461.6 本府：522	淡水區
29	111 年 度 新 北 市 傳 統 工 藝 - 木 雕 保 存 維 護 計 畫	<p>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2 條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就本市登錄傳統工藝「木雕」文化資產及其保存者(洪耀輝)，擬具保存維護計畫，將進行木雕及其中保存者進行調查研究並擬定保存維護計畫，並依據所擬保存維護計畫辦理 1 場次示範推廣活動。</p>	111 年 3 月 至 111 年 12 月	500 中央：350 本府：150	全市